

新聞公報

政府委任證監會諮詢委員會委員 2008年1月25日(星期五)

財政司司長已委任王守業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諮詢委員會委員，接替剛退任的委員蘇利民。委任由下星期五（二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間生效。

該項委任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和行政長官所轉授的權力而作出。

政府發言人今日（一月二十五日）宣布有關委任時表示：「證監會諮詢委員會由不同專業範疇的代表組成，就政策和市場發展的事宜向證監會提供獨立及公正的意見。」

發言人補充說：「王守業在香港金融服務行業擁有豐富經驗，並且熱心推動香港金融業的發展。我們深信他會為證監會諮詢委員會提供專業及寶貴的意見。」

發言人並讚揚蘇利民在任內的貢獻。

發言人說：「蘇利民積極參與諮詢委員會的工作，在任數年間向證監會提出了不少寶貴意見。我們謹此向他衷心致謝，並期望日後能繼續獲得他的支持。」

證監會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成立的獨立法定組織，負責監管香港的證券期貨市場的運作。證監會諮詢委員會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7條成立，就涉及證監會的規管目標和職能的政策事宜向證監會提供意見。

諮詢委員會的成員包括證監會主席和行政總裁及兩名證監會執行董事。當委任生效後，其他成員包括陳銘潤、周福安、余義焜、胡祖六博士、李建平、梅三樂、裴布雷、謝貫珩、黃桂林、胡文新、葉黎成和王守業。

王守業現為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主席。

完